

证券代码：837867

证券简称：永鼎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永鼎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等事项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4 日 9:00 分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| 837867 | 永鼎科技 | 2021年5月7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任海全、周明波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临海市杜桥镇洋浦路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1）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2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20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2020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请审议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提请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需要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2021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八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14日8:00-8:4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临海市杜桥镇洋浦路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超 联系电话：0576-85661615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永鼎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浙江永鼎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永鼎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16日